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对 华侨城集团公司增资扩股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 关注公告

华侨城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集团”）于2017年10月18日发布《华侨城集团公司关于签订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的公告》称：2017年9月28日，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华侨城集团、华侨城西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西部投资”）、曲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扩股协议》”）。华侨城西部投资（华侨城集团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对价为人民币113.58亿元，其中人民币86.39亿元为新增曲江文投资注册资本，剩余人民币27.19亿元计入曲江文投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华侨城西部投资将持有曲江文投51%的股权，曲江文投实际控制人将由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侨城集团目前存续期内债券为2015年5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5华侨城MTN001”（30亿元，5年期）、2015年11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5华侨城MTN002”（25亿元，5年期）、2016年4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6华侨城MTN001”（30亿元，5年期）、2016年7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6华侨城MTN002”（15亿元，3年期）、2016年9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6华侨城MTN003”（30亿元，3年期）、2017年3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7华侨城MTN001”（25亿元，3年期）、2017年3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7华侨城MTN002”（25亿元，3年期）、2017年8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7华侨城MTN003”（20亿元，5年期）及2017年8月发行的中期票据“17华侨城MTN004”（30亿元，5年期），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级。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华侨城集团取得联系，并将进一步保持与华侨城集团的沟通及对上述事项的关注。

特此公告。

